附表1、應徵應檢附文件四之資料（pdf檔）

本項應包括以下資料:

1.符合專業條件之修課紀錄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總體經濟 | 貨幣金融 | 經濟計量方法 |
| 碩士 | 總體經濟理論/○○年/○○分 | 貨幣經濟學/○○年/○○分  貨幣理論與政策一/○○年/○○分  貨幣理論與政策二/○○年/○○分 | 計量經濟學/○○年/○○分 |
| 大學 |  |  |  |

\*範例：總體經濟理論/108年/90分、貨幣理論與政策一/109年/85分、貨幣理論與政策二/109年/85分

\*\*如為等第式成績，請另提供分數或分數區間對照資料，並置於最末頁。

2.大學成績單之檔案（pdf檔）

3.研究所（碩士）成績單之檔案（pdf檔）